

臺北市 113 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資訊學科能力競賽 競賽規則

- 一、參賽學生一律穿著便服，請攜帶學生證以便報到時備查。報到後，請依規定配戴選手證。
- 二、參賽學生應於規定報到時間內完成報到始得參賽，未完成報到者不得參賽；
「程式設計實地測試」時間依競賽程序表進行，參賽學生應準時進入試場，遲到超過 15 分鐘者不得入場，一律禁止提早離開考場。
- 三、進入競賽場地前，應關閉電子產品(行動電話、平板電腦、呼叫器或電子通訊設備、智慧型眼鏡、智慧型手錶或手環、耳機等)，並置於臨時置物區，以免影響比賽，比賽進行中請勿任意走動或交談。
- 四、請攜帶身分證件(學生證或含照片之在學證明)入場，以供監試人員查驗身分。
- 五、除身分證件、文具及水壺(封閉式水杯)外，其餘物品均應於競賽開始前置放於試場臨時置物區。請勿攜帶貴重物品應試，恕不負保管責任。禁止攜帶如紙本式相關資料、鍵盤、滑鼠等其他設備，亦不能使用無線網路等通訊設備。水壺(封閉式水杯)不得置於桌面上，請置於桌面下方。
- 六、入場後，請核對場地座位上之姓名及編號標籤，聆聽監試人員宣讀注意事項。
- 七、競賽期間，若發生違反競賽規定或足以影響競賽進行之任何情事，且經現場監試人員口頭勸導無效者，將暫停該生作答，由工作人員帶離現場，並通知該校指導教師協助處理。經處理後，如競賽時間尚未結束，可返回場內繼續應試，**但不得請求延長時間或補考。**
- 八、競賽進行期間，參賽學生可飲水、如廁，但不得與他人研討試題，違者取消比賽資格；競賽期間除如廁不可離開座位。
- 九、競賽期間請遵守以上規定。如有違犯者，視同重大舞弊，取消競賽資格，並發函所屬學校，依校規處分。
- 十、「程式設計實地測試」解題語言：以 C++（包括 C）為限，競賽用的程式開發工具版本由協辦單位提供如下所示：
OS: Ubuntu 20.04.6
Language: C11 and C++14
IDE：Code::Blocks 20.03, Visual Studio Code 1.78
Compiler：gcc/g++ 9.4.0
Editor：vim 8.1, gedit 3.36.2
CMS: 1.5Dev
- 十一、成績確認完畢後始可離開考場，請全體參賽同學盡速離開勿逗留。
- 十二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或補充之。